

证券代码：300652

证券简称：雷迪克

公告编号：2021-072

债券代码：123045

债券简称：雷迪转债

##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在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春潮路 8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仁荣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以电话通讯方式发出。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4、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本次发行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有效期终止之日。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决议有效期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本次发行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上述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有效期终止之日。除延长授权有效期之外，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的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且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需求，现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涌金司库专用）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业务的连续性，满足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求，加强金融资产统筹管理，优化财务结构，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杭州大恩汽车传动系统有限公司、杭州沃德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上海博明逊进出口有限公司以及浙江精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拟继续与浙商银行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资产池业务，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为止，具体担保期限以正式签署的资产池业务（涌金司库专用）协议为准。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北京时间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 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